

各位家长：

请申请

关于板桥区立学校免费供餐的通知

由于最近物价猛涨，为了减轻有小孩家庭的经济负担，加强对育儿家庭的支援，板桥区决定从令和5年9月开始施行学校供餐免费制度。

1 对象

孩子在板桥区立中・小学就学并享受学校供餐的学生的家长

※ 出于食物过敏等原因自带盒饭的，盒饭的费用不在补助范围之内。

2 程序方法

原则上，每个儿童/学生请通过电子申请提交一份申请。

※如果电子申请有困难，也可以提交纸质申请。如果您有兴趣，请联系您的学校。

※只要您在同一所学校就读，此申请就有效。

※如果您在病房学校之间转学，请重新申请。

※单击此处以电子方式申请

如果未完成此程序，学校午餐费可能由家长/监护人承担。请务必完成该程序。



二维码

3 补助金申请方法

在收到家长的委托之后，每月由各学校的校长向区立提交补助金申请。

申请内容被审查通过后，相当于学校供餐费金额的补助金由区立颁发给各学校的校长。

4 补助金（月額）

小学生			中学生
低学年	中学年	高学年	
4,750日元	5,130日元	5,700日元	6,475日元

5 其他

对于以下情况的人也要提交“板桥区立中・小学供餐费补助金同意书兼委任状”。准备申请就学援助・奖学金认定者；享受生活保护的人。

制作午餐的人工费、设施设备费、水电费燃料费等继续由区立负担。

6 申请日期

请在令和7年 月 日（ ）日前申请。

7 咨询窗口：

板桥区教育委员会事務局学务科学校供餐係 电话：（直拨）03（3579）2617

板桥区立○○○学校 电话：03（○○○○）○○○○